

# 中國古代宮廷政變全案

•左雲霧

時代文藝出版社

上





中  
國

古  
代

宮  
廷

政  
變

全  
案

○左  
震  
霖

○時  
代  
文  
藝  
出  
版  
社

上

○左雲霖  
中國古代宫廷政變全案

○時代文藝出版社

下

(吉)新登字05号

中国古代宫廷政变全案 (上、下) ZHONG GUO GU DAI GONG TING ZHENG BIAN QUAN AN 左云霖 编著

责任编辑：戚积广

封面设计：章桂征

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130号)

850×1168毫米32开本

21.5印张 1插页  
500000字

白城市印刷厂印刷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1991年12月第1版  
印数：16000册

1991年12月第1次印刷  
定价：12.00元

## 例　　言

1. 本书共收录西周至清朝170余次宫廷政变。“载记”于正史中的东晋时期的“十六国”、五代时期的“十国”所发生的宫廷政变尚未计入；公子与太子，王子、皇子与王太子、皇太子嗣君之位的争夺，君王皇帝掌握主动的反政变，除后世有大影响者外，一般未予录述；未遂的宫廷政变，史籍中看不出明显胁迫性质的父禅子位，均未录述；当中国分裂成几个国家或政权时，国为敌灭、皇王为敌对皇王所杀所废者，以及原来虽为君臣关系，但臣称尊号在前，弑夺在后者，统不视为宫廷政变，未予录述。

互为因果等关系、相关联的两次以上的宫廷政变，往往作为一次宫廷政变计入。

至此，便界定出了本书宫廷政变的涵义：二十五史本纪（含《史记》中先秦诸侯世家）中明文记载的，为争夺皇王之位或臣下为保命保权保利而发生的君臣、父子、夫妻、兄弟、母子之间的争夺、杀戮、废立的政变。

尽管中国的二十五史是世界所有国家中最系统最完备的史书，仍可断言：实际上所发生的宫廷政变远不止本书中所录述的。一则修史者往往是前朝遗老，二则新朝新国的开创者也往往自认与前朝前国是正统一系，“龙”脉相承，所以对宫廷政变这种并不光彩的事情不能不有所曲讳；更何况，宫廷高墙深院，其间之事外人不易尽知，不要说那些尚不更事的小皇帝之死，就是享国在位时间长的老皇帝弥留之际，昏迷之时，曾发生过什么变故之事，外人又何能尽知？要知道，君主皇帝早死

晚死一刻，对于就在他身边侍疾的人们来说，往往生死荣辱攸关！更何况修史者中就有不道德不严肃之徒。

2. 本书各次政变的原始材料遂录自二十五史，多据中华书局标点本，间或用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分段、断句、标点不拘于原本。通假字、异体字径改成现代通用汉字（浅近通假字，皇王名讳、谥号庙号的异体字不改）；繁体字径改成简化字（个别易歧义者不改）。截取的篇幅概从内容需要，一般力求能反映政变的概貌。

3. 解说文字对政变的起因、经过、结果，发生的时间、地点，参与的人物等作出简捷交代。以“言必有据”、“有话则长、无话则短”为准则。所谓言必有据，就是语不轻出，一般不取稗乘为据，更不用想象推测之事之语。所谓有话则长无话则短，一般地说，可信的原始材料富于正史所载者，则溶入原始材料加以较详细叙述，如先秦部分，《春秋》、《左传》记载往往较《史记》繁富，则某些政变的叙述就显得补充多些；原文较难读者，如《史记》、《汉书》，解说文字则相对过细些，而自隋唐以后，正史本身文字易懂且对政变过程记载具体者，则解说中不再复述政变过程。

和政变事件关系密切的主要人物介绍稍详些，次要人物尽量从简，正史中已冠以官职者一般便不再介绍；官称本身除其职事与政变事件有关者概不具体说明；地名，凡可考者皆注明相当于今地某处，略有位移如几大故都一般不详细介绍而只说明即今某市；宫殿名称、城门名称可考者随笔说明，一般不作繁琐考证；少数民族国家的人名地名，一概以正史音译为准，尽管后人认为不妥而重译，仍不采用以避免芜杂混乱。

4. 因本书名有为宫廷政变系时之义，故对事变日期的考核推算不敢苟且。凡史籍有可靠干支纪日者，一律折成公历，各章节

前的简述中径用公历年月日，各小标题中在括号内注明公历，无准确干支纪日也无月份者，情况也比较简单，径注明相当于公历年份，但实际应考虑到岁首岁尾可能属于公历上一年的岁尾或下一年的岁首。最为复杂的是有年月而无具体干支日的情况：先秦各年因斗建不同而造成月名的实际差异，秦和汉初太初改历前又以十月为岁首，且先秦至汉初都有置闰混乱问题；即使太初改历后，无具体时日只有年月也无法用公历月名准确表达。所以，为叙述清爽简洁，这种情况概称史籍中原载月名为中历某月而不再加考校。

各小标题仍采用史家惯用的年号，分裂成几个国家或政权时，小标题仍用有代表性的国家年号，解说文字中注明事变国家年号，如先秦均用周王室年号，又如南北朝时期表述北朝各国的政变时，小标题均用南朝国家年号，解说文字中标明北朝国家的年号；同一年多年号者，一般采用最后一次改元年号，同时在解说文字用注明其余年号。

5. 冯梦龙、蔡元放编著的《东周列国志》和蔡东藩编著的二十四史通俗演义，实际上都是“以正史为经，务求确凿；以轶闻为纬，不尚虚诬”。今天从文的角度看，二书显得史料过于充盈，描写过于拘执，但从史的角度看，则除极个别错处外，相当可信有认识价值。为不废前人之功又使一般读者免检索之劳便可对一些宫廷政变有一个较为生动形象的印象，本书附录了二书对一些较为著名的宫廷政变的描述。截取篇幅以能较完整反映事件全貌为准。

应该说明的是，附录的两种书中，往往因作者的局限而带有天命天数论、正统论，甚至诅咒奴隶农民起义，歧视妇女等思想意识。在马克思主义早已普遍深入人心的今天，相信读者自会鉴别。

# 目 次

例 言 ..... 1

## 上 编 先秦时期

第一章 周王室的宫廷政变	3
第二章 齐国的宫廷政变	20
第三章 楚国的宫廷政变	72
第四章 秦国的宫廷政变	92
第五章 晋国的宫廷政变	95
第六章 燕国的宫廷政变	132
第七章 鲁国的宫廷政变	136
第八章 卫国的宫廷政变	159
第九章 郑国的宫廷政变	207
第十章 宋国的宫廷政变	223
第十一章 陈国的宫廷政变	245
第十二章 曹国的宫廷政变	257
第十三章 蔡国的宫廷政变	260
第十四章 吴国的宫廷政变	266
第十五章 赵国的宫廷政变	277

## 中 编 秦朝至南北朝时期

第十六章 秦朝的宫廷政变.....	285
第十七章 汉朝的宫廷政变	
第一节 西汉.....	296
第二节 东汉.....	329
第十八章 三国时期的宫廷政变	
第一节 魏国.....	347
第二节 吴国.....	356
第十九章 晋朝的宫廷政变	
第一节 西晋.....	365
第二节 东晋.....	367
第二十章 南朝的宫廷政变	
第一节 刘宋.....	383
第二节 南齐.....	402
第三节 萧梁.....	422
第四节 陈.....	434
第二十一章 北朝的宫廷政变	
第一节 北魏.....	438
第二节 东魏.....	459
第三节 西魏.....	464
第四节 北齐.....	467
第五节 北周.....	472

## 下 编 隋朝至清朝时期

第二十二章 隋朝的宫廷政变.....	483
第二十三章 唐朝的宫廷政变.....	496
第二十四章 五代时期的宫廷政变	

第一节	后梁	540
第二节	后唐	549
第三节	后汉	564
第四节	后周	575
第二十五章	宋朝的宫廷政变	580
第二十六章	辽朝的宫廷政变	594
第二十七章	金朝的宫廷政变	601
第二十八章	元朝的宫廷政变	615
第二十九章	明朝的宫廷政变	627
第三十章	清朝的宫廷政变	646
<b>中国古代宫廷政变一览表</b>		<b>659</b>

上

编

先秦时期



# 第一章 周王室的宫廷政变

约在公元前1066年，周武王姬发率兵攻灭商，因其祖上古公亶父时定居于周（今陕西岐山），故国号为周。建都于镐（今陕西西安西南沣水东岸）。周成王时又营建洛邑为东都，故又称镐为西都。公元前771年，申侯联合犬戎攻杀周幽王。次年，由申、鲁、许等国拥立的周平王姬宜臼迁都洛邑（今河南洛阳），公元前256年周赧王姬延（或作姬诞）降秦后死去，周亡。史称平王迁都前为西周，迁都东都洛邑后为东周。共历三十八王，八百馀年，其中东周首尾计五百一十五年。周朝王室的宫廷政变有：

公元前675年，周大夫边伯等作乱，燕、卫师伐周，立穀为王；公元前673年，郑与虢伐杀穀，周惠王复辟；

公元前636年秋，周王子带攻襄王而自立，次年夏，周襄王复辟；

公元前520年，周王子朝攻杀新王猛，晋人立子丐为王；

公元前504年，周王子朝之徒作乱，周敬王出奔；

公元前441年，周哀王弟叔袭杀哀王自立，五个月后，周哀王少弟嵬攻杀思王而自立。

周惠王二年（公元前675年），周大夫边伯等作乱，燕、卫师伐周，立虢为王；周惠王四年（公元前673年），郑与虢伐杀虢，惠王复辟

### 《史记·周本纪》：

五年，釐（xī希，通僖）王崩，子惠王闢（lǎng浪）立。惠王二年。初，庄王嬖（bì闭）姬姚，生子穀，穀有宠。及惠王即位，夺其大臣园以为囿（yòu幼），故大夫边伯等五人作乱，谋召燕、卫师，伐惠王。惠王奔温，已居郑之栎。立釐王弟穀为王。乐及偏舞，郑、虢（guó国）君怒。四年，郑与虢君伐杀王穀，复入惠王。

这两次政变，《史记》记载与《春秋左传》所载情节上有出入，特别是边伯等五人作乱事出入较大，详见《春秋左传·庄公十九~二十一年》。

周惠王即周王位之后，强占大夫𫇭（wěi伟）国的菜园为禽兽畜养场，又强占大夫边伯的房屋，并强夺大夫子禽祝蹉和詹父二人的田产，还宣布取消膳夫石速的俸禄，这被侵占利益的五个人中，𫇭国又是子穀的师傅，而子穀与惠王闢同父异母，是周庄王宠姬姚氏所生。

周惠王二年（公元前675年）秋，𫇭国、边伯等五大夫伙同另一个对周王不满的苏氏造反，拥戴王子穀为周王，结果被

惠王击败，逃往苏氏封邑温（今河南温县南），其中苏氏带着子穀逃去卫国，卫国联合燕国（南燕）进攻周，同年冬，子穀在卫、燕二诸侯国支持下做上了周王，那个周惠王则随同来周调停王室内乱而未果的郑厉公到郑国大都城栎（今河南禹县）暂住。

子穀做周王一年，沉湎于歌舞之乐而没有节制。周惠王三年（公元前674年）冬，一次宴请边伯、劳国等五大夫宴会上，竟奏遍所有乐舞，激怒了郑厉公，郑厉公会同虢国之君，于周惠王四年（公元前673年）夏共同讨伐周王穀，郑厉公拥护着周惠王从王城（旧址在今河南洛阳西）南门攻入王城，虢君从北门杀人，杀死了周王穀和当初造周惠王反的边伯等五大夫，周惠王复位。

## 附《东周列国志》第十九回：

郑厉公闻楚文王凶信，大喜曰：“吾无忧矣！”叔詹进曰：“臣闻‘依人者危，臣人者辱。’今立国于齐楚之间，不辱即危，非长计也。先君桓武及庄，三世为王朝卿士，是以冠冕列国，征服诸侯。今新王嗣统，闻虢晋二国朝王，王为之飨醴命宥，又赐玉五縠，马三匹。君不若朝贡于周，若赖王之宠，以修先世卿士之业，虽有大国，不足畏也。”厉公曰：“善。”乃遣大夫师叔如周请朝。师叔回报：“周室大乱。”厉公问：“乱形如何？”对曰：“昔周庄王嬖妾姚姬，谓之王姚，生子颓，庄王爱之，使大夫劳国为之师傅。子颓性好牛，尝养牛数百，亲自喂养，饲以五谷，被以文绣，谓之‘文兽’。凡有出入，仆从皆乘牛而行，践踏无忌。又阴结大夫劳国、边伯、子禽、祝跪、詹父，往来甚密。釐王之世，未尝禁止。今新王即位，子颓恃在叔行，骄横益甚。新王恶之，乃裁抑其党，夺子禽、祝跪、詹父之田。新王又因筑苑囿于宫侧，劳国有圃，边伯有室，皆近王宫，王俱取之，以广其囿。又膳夫石速进膳不精，王怒，革其禄，石速亦憾王。故五大夫同石速作乱，奉子颓为君以攻王。赖周公忌父同召伯廖等死力拒敌，众人不能取胜，乃出奔于苏。先周武王时，苏忿生为王司寇有功，谓之苏公，授以南阳之田为采地。忿生死，其子孙为狄所制，乃叛王而事狄。又不缴

还采地于周。桓王八年，乃以苏子之田，畀我先君庄公，易我近周之田。于是苏子与周嫌隙益深。卫侯朔恶周之立黔牟，亦有夙怨，苏子因奉子颓奔卫，同卫侯帅师伐王城。周公忌父战败，同召伯廖等奉王出奔于鄖。五大夫等尊子颓为王，人心不服。君若兴兵纳王，此万世之功也。”厉公曰：“善。虽然，子颓懦弱，所恃者卫燕之众耳，五大夫无能为也。寡人再使人以理谕之，若悔祸反正，免劫干戈，岂不美哉？”一面使人如鄖迎王，暂幸栎邑。因厉公向居栎十七年，宫室齐整故也。一面使人致书于王子颓。书曰：

突闻以臣犯君，谓之不忠；以弟奸兄，谓之不顺。不忠不顺，天殃及之！王子误听奸臣之计，放逐其君，若能悔祸之延，奉迎天子，束身归罪，不失富贵。不然，退处一隅，比于藩服，犹可谢天下之口。

惟王子速图之！

子颓得书，犹豫未决。五大夫曰：“骑虎者势不能复下。岂有尊居万乘，而复退居臣位者？此郑伯欺人之语，不可听之。”颓遂逐出郑使。郑厉公乃朝王于栎，遂奉王袭入成周，取传国宝器，复还栎城。时惠王三年也。

是冬，郑厉公遣人约会西虢公，同起义兵纳王。虢公许之。惠王四年之春，郑虢二君，会兵于弭。夏四月，同伐王城。郑厉公亲率兵攻南门，虢公率兵攻北门。𫇭国忙叩宫门，来见子颓。子颓因饲牛未毕，不即相见。𫇭国曰：“事急矣！”乃假传子颓之命，使边伯、子禽、祝跪、詹父登陴守御。周人不顺子颓，闻王至，欢声如雷，争开城门迎接。𫇭国方草国书，谋遣人往卫求救。书未写就，闻钟鼓之声，人报：“旧王已入城坐朝矣！”𫇭国自刎而死。祝跪子禽死于乱军之中。边伯詹父被周人绑缚献功。子颓出奔西门，使石速押文牛为前队，牛体肥行迟，悉为追兵所获，与边伯詹父一同斩首。